

现代公共管理教材系列

张欣 主编

犯罪学理论

江山河→著

格致出版社



上海人民出版社

现代公共管理教材系列 张欣 主编

犯罪学理论

江山河→著

格致出版社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犯罪学理论 / 江山河著. —上海: 格致出版社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7

(现代公共管理教材系列 / 张欣主编)

ISBN 978-7-5432-1387-6

I. 犯… II. 江… III. 犯罪学-研究生-教材 IV. D91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73812 号

责任编辑 吴蓉蓉

美术编辑 路 静

现代公共管理教材系列 / 张欣主编

犯罪学理论

江山河 著

出版 世纪出版集团 格致出版社
www.ewen.cc www.hibooks.cn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24层)



编辑部热线 021-63914988

市场部热线 021-63914081

发行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
印刷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5
插页 2
字数 224,000
版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432-1387-6/D·8
定价 24.00 元

作者简介

江山河 男，1956 年出生于湖北省汉川市，1994 年获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奥本尼校区社会学博士学位。现任美国托莱多大学刑事司法学系教授。在社会学和犯罪学等专业杂志上发表论文近 30 篇。出版专著、教材和译著共 13 本。近期主讲社会调查研究方法、社会统计学、人际关系学、犯罪学以及比较犯罪学和刑事司法学。现阶段的主要研究兴趣包括正式和非正式的社会控制与犯罪控制，对犯罪及其惩罚的态度的国际比较研究（主要是中美之间）以及犯人行为研究。

目 录

第 1 章 导论	1
1.1 犯罪学研究什么	1
1.2 什么是犯罪学理论	2
1.3 犯罪学研究方法	4
1.4 犯罪学的主要研究取向	11
1.5 本书章节简介	13
1.6 本章小结	14
第 2 章 理性选择理论	16
2.1 理性选择理论的发展	16
2.2 理性选择理论的一般假设与主要概念	17
2.3 理性选择理论的主要分支	18
2.4 本章小结	32
第 3 章 犯罪的生物学理论	35
3.1 犯罪的生物学观发展	35
3.2 犯罪生物学的一般模式	36
3.3 早期犯罪生物学研究	36
3.4 犯罪生物学的实证研究	38

3.5	对生物犯罪学的评估	46
3.6	本章小结	48
第4章	犯罪的心理学理论	49
4.1	犯罪的心理学研究的发展	49
4.2	犯罪心理学理论的一般模式	50
4.3	智力与犯罪	51
4.4	人格与犯罪	56
4.5	本章小结	60
第5章	社会学习理论	62
5.1	社会学习理论的产生与发展	62
5.2	社会学习理论的核心思想	64
5.3	社会学习理论中有影响的概念、 理论及其代表人物	64
5.4	检验社会学习理论的实证研究	74
5.5	对社会学习理论的评估	77
5.6	本章小结	79
第6章	社会失范理论	81
6.1	社会失范理论的产生与发展	81
6.2	迪尔凯姆的失范论	82
6.3	社会解组理论	83
6.4	失范/压力理论	89
6.5	本章小结	102
第7章	社会控制理论	104
7.1	社会控制理论的早期阶段	104
7.2	赫希的社会凝聚理论	107

7.3	戈特弗雷德森和赫希的一般犯罪理论	115
7.4	本章小结	122
第8章	标签理论	124
8.1	标签理论的基本假设与主要概念	125
8.2	标签理论的产生与发展	126
8.3	对标签理论的实证研究	132
8.4	对标签理论的评估	136
8.5	本章小结	139
第9章	冲突理论与批判犯罪学	140
9.1	冲突理论的核心思想及其主要概念	140
9.2	冲突理论的起源、形成、发展及主要代表人物	141
9.3	有关冲突论的实证研究	147
9.4	批判犯罪学	151
9.5	对冲突论及批判犯罪学的简评	154
9.6	本章小结	155
第10章	社会支持理论	156
10.1	社会支持理论的产生及其主要思想	156
10.2	实证研究	162
10.3	对社会支持理论的评估	167
10.4	本章小结	169
第11章	整合性犯罪理论	170
11.1	犯罪学理论整合的需要及其争论	170
11.2	理论整合的方式	173
11.3	理论整合例证	174
11.4	对整合性理论发展的简评	179

11.5 本章小结	180
第 12 章 对犯罪学理论在中国发展的思考	182
12.1 西方犯罪学理论在中国的适用性	
——实证检验部分	183
12.2 根据中国研究提出的理论模式	187
12.3 中西(或中美)差异与犯罪学理论在中国的	
发展	191
12.4 本章小结	199
参考文献	201
中英文人名对照表	218
中英文专业术语对照表	225
后记	233

第 1 章

导 论

1.1 犯罪学研究什么

犯罪学研究什么？你也许很快就会这样回答：犯罪学研究犯罪。这个回答对不对呢？在对你的回答作出判断之前，让我给你一个类似的问题与答案。有人问你：你早餐吃了什么？你的回答是我吃了食品。这个回答对不对呢？问话人不能说你的回答不对。但可以肯定的是，问话人会对你的回答感到奇怪、开心或不满。他感到奇怪是因为你的回答太缺乏智商。他开心也许是认为你有幽默感。他不满是因为你的回答太一般化且缺乏信息。这些类似的感觉也可能发生在你对犯罪学研究什么这一问话的回答上。

那么，什么是犯罪学呢？犯罪学有广义与狭义之分。广义的犯罪学是指把犯罪作为一种社会现象加以研究的一门学科或一个专业。它包括法律产生的原因及其制定的过程，违法行为及其分析，以及如何预防和应对违法行为（Sutherland and Cressey, *Principle of Criminology*, 1960 年第 6 版第 3 页）。因此，犯罪学作为一门学科通常包括犯罪学研究方法与统计、犯罪学理论、法律社会学、矫正学（Penology），以及受害者研究（victimology）等。

狭义的犯罪学是指犯罪学理论或犯罪学的理论性研究。它可以被定义为对犯罪行为的科学研究。其目的旨在揭示有关人为什么要犯罪(或人为什么 not 犯罪),什么样的人更可能犯罪(或不犯罪)的抽象的并经过实证检验的规律。本书集中介绍和讨论的是狭义的犯罪学,即犯罪学的理论及其实证性研究。

犯罪学与刑事司法学都与犯罪行为密切相关。但它们的着重点不一样。正如前面所述,犯罪学集中研究犯罪的性质,犯罪的类型以及犯罪的原因。刑事司法学主要研究的是与犯罪密切关联的警察、法庭以及罪犯改造机构如何操作和管理。它运用科学研究的方法调查、分析并揭示公检法等司法机构操作的过程及规律。然而对司法机构运行的深入研究离不开对犯罪性质及其原因的理解。因此,作为一门学科,刑事司法学往往包括犯罪学的内容,比如犯罪学理论、矫正学等。同样,犯罪学作为一个学科,也离不开对司法机构运行的了解。所以,犯罪学往往也包括一些关涉司法机构运行及管理的课程。由于两者密切相关,美国部分大学将两者合二为一。这种合并主要表现在课程设计中。有些学校对两者的统合也直接表现在院系的名称上,比如犯罪与刑事司法学系或院。

1.2 什么是犯罪学理论

“理论”是社会常用的词汇之一。不同的人对它有着不同的理解。对于某些人来说,理论常常指那些深奥难懂的东西,或指一些设想,甚至包括一些毫无实证根据的猜测。对于另一些人来说,理论是指一些思想火花甚至包括一些闪光的语言。还有的人认为,对人生及宇宙观的思辨就是理论。

本书无意争辩哪些对理论的定义对还是不对。在本书中,作者所定义的理论或科学理论是指那些由一套相互关联的,可被实证检验的命题或假设。作者所定义的理论必须满足下列两个基本的条件。

第一,一组命题或假设之间有着密切的逻辑联系。零碎地堆砌在一起的一组思想火花,即使它再闪光也算不上理论。这里所说命题或假设是指由一种关系把两个或更多概念或变量连接起来的完整句子。例如,正式教育导致更高的收入,或者说,教育水平越高,收入越高。在这个命题或假设中,“教育”和“收入”是两个主要变量。它们的关系是,当教育水平提高时,个人收入也相应提高。这种关系在统计上被称作正相关。

第二,命题或假设是可以被实证检验的。进一步说,命题中的概念或假设中的变量是可以被测量的。它们之间的关系是可以被实证分析证实或证伪的。例如,前面所提到的“教育”和“收入”都是可以测量的。教育是否提高收入这一假设可以通过所收集的资料来证实其真伪。下面这个句子就不是本书所指的命题或假设:上帝是万能的。该句没有两个主要变量,因此也无法证实或证伪。所以,它不是理论或理论的一部分。

除了上述两个基本条件之外,理论或科学理论还可以通过以下几个方面得到进一步的理解。

(1) 科学理论探讨被研究现象的关系是什么以及为什么,不关涉它应该是什么。比如说,科学研究考察教育是否与收入相关。如果它们相关,为什么?如果它们不相关,又是为什么?当有人争辩教育是否应该提高收入时,它已超出了科学理论研究的范围。它是一个价值判断问题,不是一个科学研究所检验的问题。这也是著名德国社会学家马克斯·韦伯(Max Weber, 1864—1920)所提倡的“价值中立”的问题。所谓“价值中立”,就是主张科学研究应该是客观的,遵守科学研究程序的。

(2) 科学理论是对社会规律的揭示。这种理论定义有一个重要的假设前提是:社会或群体行为是有规律性的。例如,人们一般早上起床,晚上睡觉。更深层的一个例子是无业游民比工作稳定的人更可能犯罪。不承认社会有规律的人就不一定同意本书的科学理论定义。

(3) 科学理论揭示的是群体行为而不是某一个人的行为。这一点与第二点密切相关。社会规律反映的是群体行为的规律性。它不一定适合揭示某一个具体的个人的行为。比如说,人们一般早上起床,晚上睡觉。这并不意味着每个人都是如此。那些喜欢挑灯夜战的大学生或研究生(俗称“夜猫子”)就不属于这一类。按照同样的道理,无业的张三就不一定犯罪而工作

稳定的李四就不一定不会犯罪。但就整个群体而言或大样本而言,无业者比有业者犯罪的可能性肯定要高。

(4) 科学理论的基础是清楚的概念和可测量的变量。科学理论的基本语言是变量。社会规律是变量之间的关系。因此,理解一种理论,必须理解这个理论的概念或变量以及概念之间或变量之间的关系(在犯罪学研究方法一节中,作者将用一定篇幅进一步讨论变量一词)。

当明白了本书对科学理论的一般性定义和讨论之后,我们就可以将“犯罪学理论”定义为“一套有关犯罪行为的,相互关联的,可被实证检验的命题或假设”。

1.3 犯罪学研究方法

4

从理论建构的角度讲,犯罪学研究方法分为两种,假设检验法与理论归纳法。

一、假设检验法

假设检验法也被一些西方学者称作传统研究方法,即经典研究方法或定量研究方法。这种研究方法以一般理论或命题为出发点,根据理论推导出一些可检验真伪的假设,然后根据假设中的核心概念或变量设计问卷并依此收集资料,最后对资料进行统计分析并检验假设。如果由一个理论推演出的假设被证实是与资料相符的,该理论的可信度就得到提高。否则,该理论的可信度就值得怀疑且可能需要修改。无论一个理论或假设被证实或证伪,假设检验法都是犯罪学理论发展的一种重要的,必不可少的手段。值得说明的是,一个理论的修改甚至被抛弃,不是依据一次或两次假设检验,而是许多次的假设检验。

假设检验方法一般遵循如下一些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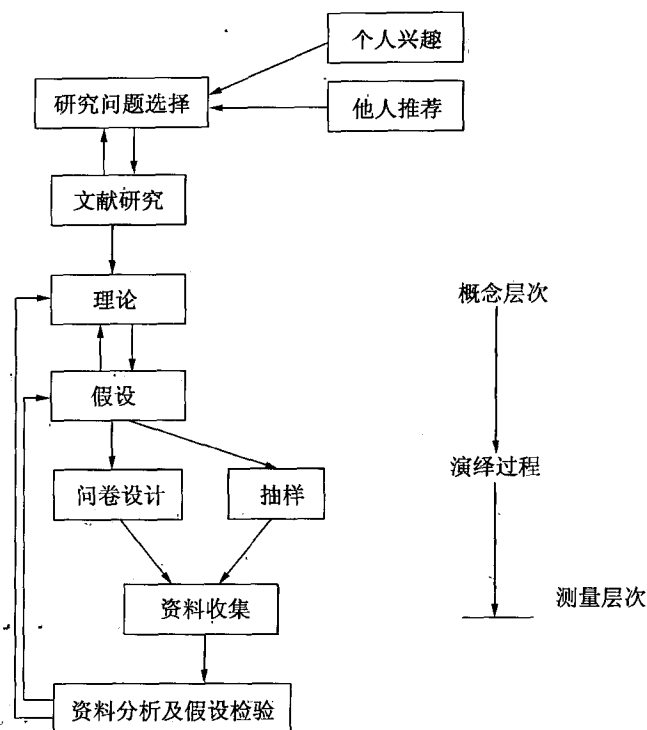


图 1.1 假设检验法的一般步骤

从图 1.1 可能看出,假设检验法主要采用的是一种演绎方法,即从抽象的概念层次向具体的测度层次移动。为了准确地检验假设,演绎的每一个步骤都有着严格的操作要求。下面就理论、假设与变量间的关系作进一步的讨论。

假设检验法的目的就是检验犯罪学理论的可信度或适用范围及条件。如前所述,理论的可信度检验是通过对从该理论推绎出来的假设验证而实现的。

在前面的讨论中,理论与假设的定义已被介绍过。比较而言,假设比理论更具体。学者可以从一个理论中推演出许多不同的假设。假设的具体性这一特征主要体现在它所包括的变量上。换句话说,构成假设的变量必须是准确的、具体的、可测度的。

1. 变量的含义

犯罪学所使用的变量与数学、自然科学以及其他社会科学所使用的变

量是一致的。变量是一种概念,但不是一般的抽象概念。变量是具体的、可测度的概念。变量可以从三个不同的角度进行理解。

(1) 一个变量可以取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值。例如,性别作为一个变量,它可以分为男和女。年龄作为一个变量可分为0岁、50岁或100岁等。男和女是性别变量的两个值。0岁、50岁或100岁等是年龄变量的值。这些值如同测量长度中的尺和寸一样是具体的,可测量的。

变量是与常量相对而言的,在数学中,当我们用 $3X$ 作为一个表达式时,“3”是一个常量,是一个不变的量;“ X ”是一个变量,它可以是0、1、2或其他数量。换句话说,常量只可以取一个值,变量是变化的,可以取一个以上的值。

(2) 一个变量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值的逻辑组合。逻辑组合指的是值与值之间的关联。进一步说,构成一个变量的值与值之间必须是因某一特性而密切相关的,或者说,它们共同具有某个特性。这个特性使它们组成一个变量的一部分。例如,男和女作为两个不同的值,都具有性别的特征,因此构成性别这一变量。汉族、回族、满族都具有民族的特征,因此构成民族这一变量的一部分。但是,我们不能把“男”和“汉族”作为一个变量的两个值。这是因为它们反映了不同的特性而非一个相同的特性。

(3) 与一般概念相比,变量是具体的。例如,在社会科学中^①,学者们有一个共识:智慧是一个抽象的概念但智商是一个变量。智慧是一个被广泛使用的词汇。不同的人有不同的用法。智慧可以表现在很多不同的方面。当人们使用它时,其含义是包罗万象的,不确切的。智商作为变量,它是一组有关智慧的具体问题的测量结果。它可以用具体的分数来测度和比较。另一个类似的例子是学校和学校学生数。学校是一个概念。学生数是一个变量。学校之所以是一个一般的概念是因为它包括很多东西,比如学校的历史、学校的声望、学校的质量、学校的规模等等。学生数则要具体得多且易于测量。

值得说明的是,形成一个学科或一个学科领域中绝大多数学者所能接

^① 社会科学在本书中指那些使用假设检验方法作为理论发展的主要研究手段的科学,如社会学、政治学、教育学等。

受的变量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一门学科拥有被学者共同接受的变量的多少与该学科的成熟度是密切相关的。另外,根据包含内容的多少,变量也有不同的抽象层次。例如,作为一个变量的学校规模比作为一个变量的学生数更抽象或包含的内容更多。学校不仅可以用学生数来测量,还可以用教师数、学校固定资产等进行测量。

2. 一个进一步解释理论、假设及变量的例证

美国犯罪学家科恩(Cohen)和费尔森(Felson)的日常活动理论(Routine Activities Theory)是帮助理解理论、假设、变量以及它们之间关系的一个极好的例证。在解释犯罪时,该理论包含三个核心的概念。这三个概念解释犯罪的主要原因。它们是易袭目标(Suitable targets)、高犯罪率人群(motivated offenders)以及保安力度(Guardians)。一个区域犯罪的多少是这三个方面综合的结果。图 1.2 显示了三个概念与犯罪的关系以及每个概念中可能包含的变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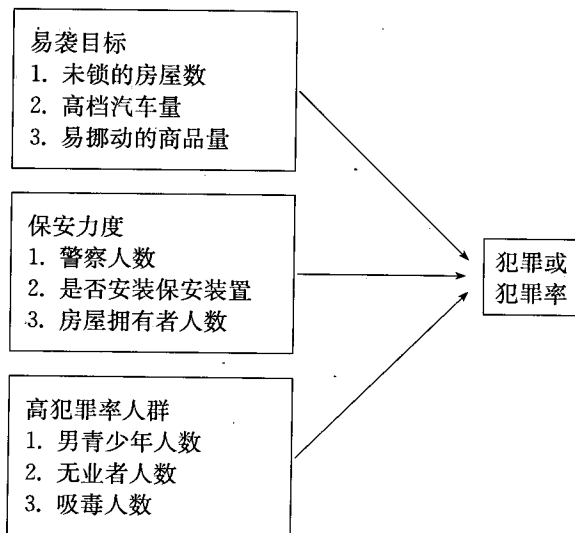


图 1.2 日常生活理论示意图

如前所述,理论是由一些相互关联的命题所构成。在图 1.2 所示的理论中,我们至少可以明确提炼出如下三个命题。

(1) 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当一个区域易袭目标增加时,该区域的犯罪就会增加。这个命题明确阐述了两个主要概念即易袭目标与犯罪的关系。

(2) 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当一个区域保安力度降低时,该区域的犯罪就会上升。这一命题明确假设了保安力度与犯罪的关系。

(3) 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当一个区域高犯罪率人群增加时,该区域的犯罪会随之上升。这一命题假定了高犯罪率人群高低与犯罪的关系。

由上述三个基本命题可以推演出更多的假设。例如,以第三个命题为根据,我们至少可以演绎出如下假设:

(1) 青少年越多,犯罪率越高。这一假设假定了男青少年人数与犯罪率的关系。

(2) 无业者人数越多,犯罪率越高。这一假设假定了无业者人数与犯罪率的关系。

(3) 吸毒人数越多,犯罪率越高。这一假设假定了吸毒人数与犯罪率的关系。

上述几个段落显示,从抽象的理论命题发展到具体的假设时,我们所遵循的是演绎逻辑。比如说,在上面三个假设中,男青少年人数、无业者人数和吸毒人数是高犯罪率人群的三个具体指标。每个指标都只是高犯罪率人群的一部分。因此从外延上来说,三个指标都比高犯罪率人群更具体,更具有操作性。同时,犯罪率是可以用统一的公式计算的。因此,假设中犯罪率也比命题中的犯罪一词更具体,更有操作性。

简而言之,理论由相互关联的命题构成。假设从理论或命题演绎而来。因此它更具有操作性。每个假设至少有两个变量。这些变量都是可以被直接测量的。

二、理论归纳法

与假设检验方法不同,理论归纳法遵循从个别到一般或从具体到抽象的逻辑过程,即从个案观察和研究中总结出一般性的社会现象之间的关系,或更精确地说,变量之间的关系。从多个变量间的关系中再进一步提炼出

一般的概念之间的关系(或命题)。

下面用一个实例来说明如何运用理论归纳法提炼出一般命题或理论[参见巴比(Babbie)的《社会研究基础》第2版,2002年]。20世纪60年至70年代,美国大学校园盛行吸大麻。这一现象在美国公众及学术界引起广泛的注意。为什么吸大麻在校园如此流行?美国学者在夏威夷大学学生中进行了访问调查并分析了资料。分析的结果并未支持当时社会上流行的解释。进一步说,研究者没有发现吸大麻是学习成绩不好所致。吸大麻的学生与不吸大麻的学生在体现传统校园精神的活动中也没有明显的差异。不过,根据详细的调查资料,研究者发现如下几种变量间的关系:

- (1) 男生比女生更可能抽大麻。
- (2) 非亚裔学生比亚裔学生更可能抽大麻。
- (3) 住校或集体公寓学生比住家学生更可能抽大麻。

根据上述三种变量间的关系,研究人员进一步分析了为什么女生、亚裔学生和住家学生较少地抽大麻。分析表明上述三种关系都与“社会制约”(social constraints)相关。下面是对三种关系共同性的具体分析。

在20世纪60—70年代的美国,为防止学生参与越轨行为(deviant behavior),女性比男性受到更多的制约。以酗酒为例。当男孩成群地酗酒时,这种行为被看作同志式的或共度美好时光的体现。然而,当一群女孩做同样事时则可能会受到社会指责。社会对这类行为的不同制约使得女性抽大麻时会比男性做同样事时失去得更多。如此相似的情景是,与父母一起住的学生受到父母的监督比那些不与父母一起住的学生要大得多。他们越轨行为比如吸大麻的机会也相应少得多。最后,亚裔家庭比非亚裔家庭更多地管理和监护孩子。对其子女遵纪守法的要求也高一些。因此,亚裔学生有较少的机会去抽大麻。而且,这类行为被父母及亲朋好友发现后所受的指责也会大一些。

从对每个学生的具体观察和访问,分析总结出三种社会现象间(或变量间)的关系。然后,再从三种关系中进一步提炼出共同的东西,最终形成社会制约理论。这是一个典型的通过归纳分析形成理论的例证。

需要说明的是,运用归纳分析法形成一种理论是一件难度很大的思维过程。在这个过程中,社会观察、科学知识、比较分析、综合归类以及想象能